

## OTV 广告投放项目服务合同

北京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采购的彩票市场调控资金广告服务采购项目（第4包）（以下简称“项目”），经天恒招标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THTC-TG24001/03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妙思品位广告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人。

甲方：北京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先农坛体育场1号楼 邮编：100050

法定代表人：娄小晶

联系人：申思

联系电话：63199925 传真：/

电子邮箱：shens@bjlot.com.cn

乙方：北京妙思品位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南街曙光里8号楼一层 邮编：100028

法定代表人：郑国强

联系人：郑国强

联系电话：18500302955 传真：010-84413818

电子邮箱：27259960@qq.com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如下约定条款签订本合同，以共同信守。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内容及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构成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补充协议中针对中标方案及合同正文进行了补充及更改，应以后续补充和更改的内容为准。如出现约定不明的情形时，应适用如下文件进行解释，文件解释时适用的优先次序排列如下（排列在前的文件，优先性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

- 1) 甲方发布的招标文件；



- 2) 乙方提交的中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中标服务承诺书以及澄清文件等）等所有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书正文；
- 4) 本合同附件（如有）；
- 5) 甲乙双方商定并经共同书面确认的补充合同、修改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6) 乙方在中标方案基础上后续提交的具体项目执行方案。

**第一条 服务主要内容（不低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以下要求，以最终中标方案及相关实施方案为准）**

乙方为甲方提供 OTV 广告投放服务，乙方服务包含以下内容：

1. 投放平台 1：爱奇艺手机端；

(1)投放类型：5 秒静态开屏广告、电视剧频道-15 秒贴片广告、电视剧频道-暂停 MAX 广告；

(2)投放频次：以上广告各 2000 cpm

(3)广告播出时间：2024 年 月 日至 月 日共 30 天（根据甲方安排确定）

2. 投放平台 2：腾讯视频手机端；

(1)投放类型：电视剧频道-15 秒贴片广告、电视剧频道-常规暂停广告；

(2)投放频次：以上广告各 2000 cpm

(3)广告播出时间：2024 年 月 日至 月 日共 30 天（根据甲方安排确定）

3. 投放时间：应确保接到甲方投放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投放并发布。

4. 投放地区：北京。

5. 监测方式：采用第三方广告监播公司（秒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订单监测数据作为有效执行量数据依据。

6. 乙方应负责广告投放期间全部上刊物料的设计、制作，投放内容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投放。乙方应确保投放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相关规定。

7. 乙方应确保广告画面完整，并在发布期间确保完好的发布状态。

8. 项目完成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媒体投放报告》和《媒体投放证明》，报告应符合本合同条款约定中的各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媒体投放报告》：报告中包括此次项目的执行情况，应一并提供推广效果、社会影响等方面的数据统计及说明，并为甲方日后的广告投放工作提出可行性

的建议；

2) 《媒体投放证明》，包括媒体投放的上刊画面截图、照片及广告曝光量监测数据，并对照项目服务内容，提供主要的量化数据说明、注明时间、数量和位置等。

乙方应提供《媒体投放报告》及《媒体投放证明》各一套（一套应包含 PDF 版以及 WORD 版本报告各一份）。甲方审阅后认为报告不符合需求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乙方应根据甲方指令修改并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提交修改后报告，直至通过甲方审核。

8. 如乙方在中标方案基础上针对具体执行时间及活动内容，还需要向甲方提交细化方案的（该方案为中标方案的细化方案，相关要求不得低于中标方案的要求），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乙方提交的方案应当经过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甲方审核不通过的，乙方应当进行修改直至通过甲方审核为止，且不得超出上述期限，否则应当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 第二条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合同期内乙方需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于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全部服务项目成果和验收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整改或修改直至通过甲方审核为止，且不得超出上述期限。

## 第三条 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9585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下称“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是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而需支付的全部含税费用，除合同总价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自行承担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本合同总价，甲方分 2 次向乙方支付。

3. 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签订并生效，甲方 2024 年预算资金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 15 个自然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47925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整），作为首付款。

4. 第二次付款：乙方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并通过甲方验收，且甲方收到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 15 个自然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即合同总价的 50%，¥47925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整），作

为尾款。

如因财务安排，甲方提前于前述日期支付尾款，乙方承诺收到尾款后仍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全部合同义务。

5. 乙方应在每次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且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式发票，如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 甲方开具发票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税号：12110000400689441D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先农坛体育场 1 号楼

电话：63199925

7.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妙思品位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开户账号：8110701012602232381

8.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真实、准确，上述信息发生变化的，应至少于甲方付款 3 个工作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 第四条 项目验收

1. 乙方应对照标书、中标方案及项目相关方案的内容及要求，在项目执行完毕后，制作验收报告（报告至少包含各项活动实施情况回顾、活动宣传推广详情、活动亮点分析以及活动效果评估，及工作记录、工作成果、工作底稿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表格、数据、视频等形式）供甲方验收，甲方负责组织验收。

2. 如乙方遇特殊情况希望延迟提交项目执行报告或总结报告，须在合同或方案规定的提交日之前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在此情形下，延迟的时间视为乙方未按期交付服务成果，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延迟提交交付成果，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五条 甲方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及与本合同相关联的其他工作。
2. 甲方有权调整项目需求，并要求乙方配合实施。
3. 甲方有权对乙方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及质量进行监督、指导及管理，甲方将视检

查情况向乙方提出相应的整改要求或采取扣减服务费用、解除合同关系等措施。如甲方要求乙方整改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通过甲方验收。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所涉资金进行审计，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配合。
5. 甲方发布广告（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录音录像、logo 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所有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及全部知识产权亦归甲方所有，除经甲方同意用于本合同目的以及甲方另行许可外，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 第六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要进行必要的指导和监督。
2.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事项所必需的相关资料。
3. 在乙方如约履行合同义务，且具备付款条件的情况下，甲方应如约向乙方支付费用。

## 第七条 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接受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材料及工作条件的权利。
2. 在乙方如约履行合同义务，且具备付款条件的情况下，乙方享有按照合同约定接受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权利。

## 第八条 乙方义务

1. 针对合同第5条第1款，乙方的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内容，应配合甲方完成其他与本合同相关联的工作。
2. 针对合同第5条第2款、第3款，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在保证工作质量及进度的基础上，根据甲方的意见在三日内执行整改完毕。乙方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针对合同第5条第4款，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对合同所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4. 乙方应提供包括疫情防控、气候因素、意外事件、安全事故发生在内的应急预案，如出现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如因乙方应急预案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无法开展或延期开展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对甲方为完成合同服务内容而提供的资料、数据、样品、材料、设备或其他工作条件应妥善保管，不应发表或提供给第三方或者将其用于与本合同履行无关的任何其他目的。
6.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超出本合同约定的事项，不得以甲方名义进行对外宣传，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7.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权利义务转包、分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方。
8. 执行过程中，乙方如需调整项目任务，应按照甲方项目变更管理流程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实施。甲方也可以按照项目变更管理流程主动要求乙方变更或增加所提供的服务，该等变更最终应由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认可。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接受委托履行本合同所向甲方提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投标方案、服务方案、成果文件以及形成此文件的过程文件及其他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且甲方有权在中国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决定对于上述文件及其成果是否署名以及署名的方式。除履行本合同外，乙方不得自行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
2.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物品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类权利主张，乙方应自行处理与第三方产生的纠纷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甲方因此受到任何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
3. 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以外，乙方无权使用甲方的任何知识产权、或有关甲方的任何和全部业务的其他知识产权。乙方承认并同意，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承认并同意，所有关于甲方的任何种类的知识产权或关于甲方的任何和全部业务有关的其他知识产权均为甲方独有且具有排他性的财产。

## 第十条 保密责任

1.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或为履行合同而从甲方获得的所有信息均为保密信息。乙方不得将保密信息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可在必要的范围内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各员工、代理人以及关联方。如向有关人员提供，乙方有义务确保相关人员履行保密义务且披露范围应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2. 本保密条款的期限为永久。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期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擅自终止履行合同的，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价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如乙方出现任一逾期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未依约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未按时提供各阶段服务成果及验收报告，或整改超过指定期限的，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三（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完成服务为止。逾期超过 30 天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或选择单方解除合同。

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应立即整改，继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未履行的服务内容或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重新履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的款项作为违约金，整改完毕并承担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乙方涉及以下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的款项作为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 因乙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甲方规章制度，造成不利影响的（包括但不限于对彩票公益性造成不利影响、引起重大投诉事件、对甲方信誉造成损害等）；

2) 乙方未按照合同及宣传方案约定的时间、渠道、地点、数量等要求在媒体上进行广告投放的；

3) 甲方对乙方提出整改要求后，乙方未整改或经整改 2 次仍不合格的；

4) 未提交报告/成果；未经甲方同意逾期提交报告/成果；或报告/成果最终未通过验收的；

5) 乙方将本项目部分或者全部的权利和义务转包、分包及变相转包给第三人（方）的；

6) 甲方因财务安排提前支付尾款后，乙方未按约履行全部合同义务的；

7) 违反本合同第 8 条第 1 款、第 3 款、第 4 款，拒不履行关联工作；拒不配合甲方审计；未提交应急预案或应急预案准备不足的。

4. 乙方擅自利用甲方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或用于非为履行本合同的目的和用途，或乙方擅自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版权或其他专有权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任何服务、工作成果的全部或部分以及在服务过程中，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所有权、人身权、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的，乙方应自行向第三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尽全力处理，以降低对甲方及体育彩票行业的不良影响，同时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的损失。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

合同。

6.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当向甲方支付数额为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7. 除上述条款列举的情形外，如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约定或违反保证或违反合同相关文件约定的其他违约行为，乙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经甲方指出后 7 个工作日内仍未纠正或未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的，或违约次数达到 3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 甲方依照上述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以书面的形式通知乙方。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即解除，乙方应立即向甲方返还一切素材、资料及报告（包括未完成部分）。合同单方解除后，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已支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未提供的服务所对应的费用，或虽已提供但未通过甲方验收的服务所对应的费用，并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未提供服务及未通过甲方验收部分所对应的费用由甲方根据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确定。

9. 在双方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况下，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及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不足抵扣部分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乙方应继续支付。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并不当然地减少或免除乙方的合同义务。

10. 本合同所指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直接经济损失、间接损失、可期待利益损失及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等（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一切费用）。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诉讼期间，合同无争议部分应继续遵照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变更及终止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名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双方签订的书面补充合同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1) 本合同规定的双方义务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 2) 法律规定或甲乙双方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况;
- 3) 合同履行期届满且甲方要求终止合同;
- 4) 因国家或上级主管部门政策或预算调整，对项目的执行造成影响，导致项目终止无法继续执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要求乙方退回未执行部分对应的项目金额，不再支付剩余费用，且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 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仍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交易习惯继续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双方应协商妥善处理有关事宜，最大限度的避免或减少不可抗力带来的影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通过书面协议的方式选择终止履行合同或延长合同履行期。

2. 本合同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既包括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山爆发、太阳黑子变化等，也包括某些社会现象，如战争、暴乱、罢工、国家有关政策的改变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具备送达条件后 15 日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五条 其他

1.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2. 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按本合同所列出的对方地址或相关方已经向对方通知的其它地址亲自送达，或必须通过预付邮资的信件寄送或传真或电子邮件至上述地址。通过信件寄出的通知在寄出后 48 小时被确定为送达上述地址。通过传真发出或亲自送达的通知在发送后第一个工作日被确定为送达上述地址。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通知，发送方的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视为送达。一方变更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OTV 广告投放项目服务合同》签署页)

甲方：北京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北京妙思品位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4年6月4日

签订日期：2024年6月4日